

证券代码：300770

证券简称：新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6.89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46.13 元/股（含）。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9 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鉴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已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11 月 26 日实施完毕，回购价格上限已由不超过人民币 49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6.89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7）、《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关于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1.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因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29,130,909 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662,300 股，公司拟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228,468,609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7.60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3,636,142.84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总额将按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本次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6 月 6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增至 855,418 股，本次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按公司现有总股本 229,130,90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855,418 股后的 228,275,491 股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依照分配总额按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计算，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3,489,373.16 元（含税）。

2.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自本次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之日（即 2025 年 6 月 6 日）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6.89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46.13 元/股（含），具体调整计算如下：

按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173,489,373.16 元÷229,130,909 股≈0.76 元/股；公司本次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每股转增股本比例）=（46.89 元-0.76 元）÷1=46.13 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6 月 6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依照相关规定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